

证券代码：002611

证券简称：东方精工

公告编码：2026- 060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第二个锁定期即将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6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即将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将于 2026 年 10 月 25 日届满，第二个锁定期的解锁条件已成就，符合解锁条件的股份为 8,532,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70%。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和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情况说明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1、2024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4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202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非交易过户至“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为 21,330,000 股，占公司当前股本总额的 1.75%，过户价格为 2.64 元/股。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过户股份情况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不存在差异。

3、2025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即将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将于 2025 年 10 月 25 日届满，第一个锁定期的解锁条件已成就，符合解锁条件的股份为 8,532,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70%。

（二）员工持股的锁定期及解锁安排

根据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方案》（2026 年 5 月修订），本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40%、40%、20%，具体如下：

第一批解锁时点：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全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12 个月，解锁股份数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40%。

第二批解锁时点：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全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24 个月，解锁股份数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40%。

第三批解锁时点：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全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36 个月，解锁股份数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20%。

（三）第二个锁定期即将届满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本员工持股计划完成标的股票过户至持股计划名下的日期为

2024 年 10 月 25 日。综上，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将于 2026 年 10 月 25 日届满。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考核目标达成情况及后续安排

（一）考核情况

根据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方案》（2026 年 5 月修订）《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2026 年 5 月修订），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考核分为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与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本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层面的考核年度为2024年～2026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考核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考核期	以 2023 年度归母净利润为基数，2024 年度归母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 或者以 2023 年度扣非归母净利润为基数，2024 年度扣非归母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
第二个考核期	以 2023 年度归母净利润为基数，2024 年和 2025 年两年平均归母净利润，其增长率不低于 25%； 或者以 2023 年度扣非归母净利润为基数，2024 年和 2025 年两年平均扣非归母净利润，其增长率不低于 25%。
第三个考核期	以 2023 年度归母净利润为基数，2024~2026 年三年平均归母净利润，其增长率不低于 30%； 或者以 2023 年度扣非归母净利润为基数，2024~2026 年三年平均扣非归母净利润，其增长率不低于 30%。

注：上述业绩考核目标中的归母净利润和扣非归母净利润，在计算时均应以剔

除本次及其他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

每个考核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中的两个业绩考核条件，只有在其中任一条件达成时，其对应考核期的标的股票方可解锁。

按照上述业绩考核目标值，每个解锁期的解锁比例与每个考核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的达成率相挂钩，具体挂钩方式如下：

业绩考核目标达成率(P)	解锁比例(X)
$P \geq 100\%$	100%
$90\% \leq P < 100\%$	90%
$80\% \leq P < 90\%$	80%
$P < 80\%$	0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对应的业绩考核年度为2025年度，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22785_G01号）和（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22785_G01号）以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归母净利润为52,674.13万元，剔除本次及其他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的扣非归母净利润为53,499.78万元。2025年度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为51,891.36万元，剔除本次及其他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的扣非归母净利润为54,735.27万元。2024年和2025年两年平均扣非归母净利润相比2023年度扣非净归母利润增长46.17%，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达成，解锁比例为100%。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除满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外，个人层面绩效仍需达到相应考评要求。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由公司负责绩效考评工作的部门负

责组织评价，评价结果提交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以确定个人绩效考核登记，依照个人绩效考核登记确定实际解锁比例。

若公司层面各年度业绩考核达标，则授予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锁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解锁额度×个人解锁比例。届时根据下表确定持有人个人解锁比例：

评价标准	A	B	C	D
个人解锁比例	100%	100%	100%	0%

(1)在第二个解锁期内 2 名参与对象因离职失去参与资格而退出员工持股计划，其未解锁的权益份额共计 54 万份（对应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54 万股）由管理委员会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收回，并按公司提议且经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将该 2 名离职持有人未解锁的份额共计 42 万股转让给其他持有人，剩余 12 万股将在持股计划期满前择机在市场出售，出售后所获收益返还公司。

(2) 根据公司人力部门评定的考核结果， 6 名参与对象在 2025 年绩效考核为 D 级，个人层面解锁比例为 0%，其第二批次未解锁的份额共计 40.8 万份（对应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40.8 万股）由管理委员会无偿收回，并按公司提议且经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在持股计划届满前择机在市场出售，出售后所获收益返还公司。

(3) 2026 年，由于公司战略决策完成出售子公司 Fosber 亚洲、Tiruña 亚洲股权，其参与人所持有 2024 年员工计划未解锁份额的处理：

2025 年度 1 名持有人绩效考评等级为 D 级，其第二批次的个人解锁比例为 0%。其第二批次未解锁的份额 3.2 万份（对应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3.2 万股）由管理委员会无偿收回，并按公司提议且经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在持股计划届满前择机在市场出售，出售后所获收益返还公司。

2025 年度 14 名持有人绩效考评等级为 C 级以上，经公司提议及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其第二个锁定期未解锁的 91.6 万份（对应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91.6 万股）权益份额及实现现金收益部分予以保留。

综上，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且解锁条件已经成就，结合公司层面及个人层面业绩考核情况，对应解锁期可解锁股票数量为 8,532,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70%。

三、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根据《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方案》（2026 年 5 月修订）、《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2026 年 5 月修订）的规定，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根据市场行情、公司股价等因素择机出售本次解锁的股票，并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后按照持有人所持份额进行分配。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3. 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期间另有规定的，以相关规定为准。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审核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情况进行了核查，发表意见如下：根据《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方案》（2026 年 5 月修订）、《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2026 年 5 月修订），我们对公司管理层提交的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第二个锁定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条件的成就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的解锁条件已成就，公司可根据《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方案》（2026 年 5 月修订）、《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2026 年 5 月修订）相关规定办理解锁事宜。

五、其他情况说明

本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及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3 日